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云农办函〔2020〕143号

关于对政协云南省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0158号提案的答复

致公党云南省委：

关于云南淡水渔业发展的提案（第120300158号）已交由省农业农村厅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云南淡水渔业发展现状

青、草、鲢、鳙、鲤、鲫、鳊鲂被称为大宗淡水鱼，是我国主要的养殖品种，池塘养殖是大宗淡水鱼主要生产方式，目前总体上仍处于粗放状态，养殖生产的可控性差、生产效率低、设施基础落后、养殖尾水治理排放率低。近年来，随着科技进步，传统的大宗淡水鱼池塘养殖向集约化、工厂化、智能化、绿色化、

设施化方向发展，节水节能、高效环保成为了大宗淡水鱼养殖技术创新的主旋律，全国涌现出陆基集装箱养殖、池塘内循环（跑道鱼）、工厂化养殖车间、人工复合湿地等新技术、新模式，引领大宗淡水鱼产业发展方向。

2019年，我省大宗淡水鱼（青、草、鲢、鳙、鲤、鲫、鲂）38.8万吨，经济鱼类（泥鳅、鲶鱼、鮰鱼、黄颡鱼、河鲀、短盖巨脂鲤、长吻鮠、黄鳝、鳊鱼、池沼公鱼、银鱼、鲈鱼、乌鳢、鳊鲃）2.6万吨，罗非鱼16.8万吨，鲟鱼2万吨，鲑鳟鱼0.49万吨。全省渔业养殖面积198.46万亩，其中：池塘53.65万亩，湖泊13万亩，水库127.67万亩，河沟2.6万亩，其它1.2万亩。稻田养殖146万亩，围栏养殖3048亩，网箱养殖1986亩，工厂化养殖142.6万立方水体。水产品产量63.65万吨，其中，养殖60.6万吨，捕捞3.05万吨。渔业总产值165.8亿元，增加值38.2亿元。渔业人口25.3万人，渔业专业从业人员81353人，渔业人均纯收入10403元。水产品加工企业40家，水产冷库48座，冻结能力1948吨/日，冷藏能力3796吨/日，制冰能力268吨/日。水产品加工总量31395吨，其中：水产冷冻品21077吨、鱼糜制品及干腌制品5825吨、藻类加工品655吨、罐制品555吨、水产饲料（鱼粉）2220吨、鱼油制品1060吨，其它3吨。

2019年，全省共有15个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24家省级水产原良种场。基本形成勐海生产罗非鱼苗种，弥渡、元江、

开远、个旧、泸西、宜良主要生产、培育大宗淡水鱼种的水产苗种生产格局，年生产水产苗种 125 亿尾，其中罗非鱼 21.5 亿尾、大规模鱼种 63086 吨、扣蟹 40.7 吨、稚鳖 900 只、稚龟 200 只、虾苗 9570 万尾(其中南美白对虾 1000 万尾)。全省共记录有 629 种鱼类，其中土著种 594 种、外来种 35 种，占全国淡水鱼类总数的 39.73%，土著鱼种类居全国之首，形成了许多鱼类物种的奇观，如有“上树鱼”、“会嗑瓜子鱼”等，很多品种肉味鲜美，经济价值颇高，尤以丝尾鳊、滇池高背鲫、大头鲤、滇池金线鲃、鱻浪白鱼、云南裂腹鱼等“六大名鱼”发展前景广阔。

通过全省各级渔业主管部门多年的共同努力，目前建设了宜良县、麒麟区、会泽县等 15 个产业重点示范县，寻甸县、昭阳区、陆良县等 10 个特色养殖及苗种扶持县，创建了麒麟区、双江县 2 个国家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县、121 个国家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场。初步建成以丽江玉龙县为中心的滇西北冷水鱼产业园区、以曲靖会泽县为中心的滇东北冷水鱼产业园区，以两个园区为两极，带动金沙江水生经济带建设，打造成我省高品质高价值水产品优势产业带；初步建成沿曲靖罗平县—玉溪新平县—德宏盈江县一线以南地区外向型水产品健康养殖、高效加工和出口基地；初步建成滇西北、滇东北和滇中北部冷水性鱼类养殖水域集中区。

我省境内河流众多，根据《云南省第一次水利普查公报》表

明，全省共有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及以上河流 2095 条，总长度 6.68 万公里，分属长江、珠江、红河、澜沧江、怒江和伊洛瓦底江六大水系。全省多年平均降水量 1258 毫米，水资源总量 2222 亿立方米，人均水资源占有量近 5000 立方米。近年开展的全省水域滩涂规划面积 3279 万亩，其中限养区 784 万亩、养殖区 223 万亩。

二、下一步工作重点

致公党云南省委提案所指出的我省淡水渔业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对策建议，存在的主要问题分析客观，对策建议全面，对提升淡水渔业发展具有很好的指导作用，充分体现出发员们对我省淡水渔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我们将积极采纳，积极争取农业农村部的关心和扶持、争取省级财政资金的倾斜和支持，加强与各级科技部门的沟通联系，同时加强与你们的联系，并组织各地认真学习，结合实际进行运用。结合你们的建议，与全省各地共同开展以下工作。

（一）立足资源禀赋，优化发展布局。突出我省特色优势，紧紧围绕高原特色，构建稳增长、保供给为主线，以标准化、集约化、规模化、智能化、数字化丰富“菜篮子”基地建设为重点的大宗淡水鱼发展新格局。构建九大高原湖泊、新建水电水利水库、水源保护区为重点，以净水渔业、保水渔业、以渔控藻、以渔治水为抓手的大水面增殖渔业新格局。构建以普洱为中心、辐射西

双版纳、临沧、德宏、红河、文山，以高效库塘养殖，集装箱、工厂化生产，精深加工为重点罗非鱼发展新格局。构建以昆明、曲靖、丽江为中心，辐射昭通、楚雄、保山、迪庆、怒江的鳟鱼、鲟鱼产业发展新格局。构建以红河梯田为中心，带动文山、普洱、西双版纳，辐射老挝、越南的稻渔综合种养新格局。构建德宏为中心，辐射大理、保山、丽江、迪庆的土著鱼、稻虾新格局。构建以曲靖、昆明为中心，辐射带动玉溪、楚雄、昭通的稻蟹、稻蛙、稻鳖新格局。构建“一县一品、一县一鱼”高原特色土著鱼产业发展新格局。构建国家公园、风景名胜区渔文化主题公园，规范自然水域、大水面休闲垂钓，新建省级、县级休闲垂钓基地，以钓鱼运动，节庆赛事、水族观赏、渔事活动、渔文化传承、餐饮美食、科普宣传的休闲渔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二）强化科技服务，提高产业效益。通过强化县一级、充实乡镇级、延伸村与重点渔区，充实人员、强化手段、完善机制，建设与提升一批渔业技术推广、水生动物疫病防治、水产品质量监管和渔业生态环境监测等公益性服务站点或区域中心，为渔业从业者提供多样化的服务，实现渔业基本公共服务全覆盖。完善基层水产技术推广体系，强化公益性职能，激活人才流动机制，每个重点渔业乡镇有一个以上的专职渔业技术人员、渔业村有一个渔技员。鼓励服务型组织围绕产前、产中、产后环节，为渔民提供物资供应、技术指导、疫病防治、质量管理、市场信息、产

品营销等各类服务。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和行业协会，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开展第三方监管等服务。支持渔民专业合作组织、龙头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主体创立新型渔民培训服务平台，对渔业生产者开展各类专业技能培训服务，培养新型渔民，提升从业者素质。鼓励科研院所与加工企业深度联合，加大水产品精深加工的研发力度，扩大鱼子酱、罗非鱼、鳟鱼、土著鱼精深加工的研发，加强与健康、养生、养老、旅游等产业融合对接，开发功能性及特殊人群食品。

（三）大力发展生态健康养殖，推进高质量发展。围绕生态、绿色、健康、高效目标，以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创建为抓手，继续做好曲靖会泽县、陆良县国家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县的申报、国家级渔业健康养殖示范场的复查和创建，推广投入品减量化、废弃物资源化、产业模式生态化发展模式，促进农林牧渔业融合循环发展。推广疫苗免疫、生态防控措施，加快推进水产养殖用兽药减量行动。推动用水和养水相结合，对不宜继续开展养殖的区域实行阶段性休养。实行养殖小区或养殖品种轮作，降低传统养殖区水域滩涂利用强度。依法开展水产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加快推进养殖节水减排，鼓励采取进排水改造、生物净化、人工湿地、种植水生蔬菜花卉等技术措施开展集中连片池塘养殖区域和工厂化养殖尾水处理，推动养殖尾水资源化利用。加强养殖尾水监测，规范设置养殖尾水排放口，落实养殖尾水排放属地监管

职责和生产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四）推进养殖设施和装备升级改造，提高现代渔业水平。大力实施池塘标准化改造，完善循环水和进排水处理设施，支持生态沟渠、生态塘、潜流湿地等尾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探索建立养殖池塘维护和改造长效机制。鼓励水处理装备、集装箱养殖装备等关键装备研发和推广应用。推进智慧水产养殖，引导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与水产养殖生产深度融合，开展数字渔业示范。规范渔港建设管理，充分发挥渔港在产业发展、渔业安全、应急处突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强养殖尾水防治工程建设，对集约化、工厂化、设施化养殖基地，通过人工复合湿地、水培蔬菜、稻鱼、藕鱼结合，开展养殖粪便、残饵的收集和资源化利用，通过干湿分离、脱水、干燥、包装将鱼粪作为有机肥利用。扶持鱼子酱加工厂、罗非鱼、鲟鱼、鳟鱼精深加工厂建设。

（五）培育新型经营主体，打造稻渔品牌。培育和壮大养殖大户、家庭渔场、专业合作社、养殖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着力提高组织化程度和管理水平，引导发展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大力支持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多元服务主体，建立健全“双绑”机制，提高组织化程度。培养一批掌握水稻种植、水产养殖、市场营销等技能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健全产业链利益联结机制，发展渔业产业化经营联合体。结合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

品牌”，积极打造地理标志水产品和区域公共产品品牌，促进稻渔综合种养“农、渔、旅”充分融合，提升经济效益和发展质量。借助“哈尼梯田”文化遗产，依托农业农村部支持开展红河县、元阳县梯田稻渔综合种养产业扶贫典型模式的机遇，打响哈尼梯田鱼品牌效应。其它地区突出“稻甜鱼”“谷花鱼”“稻渔文化”的传统，通过品牌创建带动产业发展。

（六）多渠道筹集资金，增加投入。加大公共财政投入，争取设立淡水渔业养殖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省级淡水渔业养殖设施和装备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渔池改造、渔港建设、生态环境保护、水生动物疫病防控、水产品质量检测、良种繁育研发与推广等公益性领域。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方式，引入市场化运作手段，探索产业发展基金运行模式。鼓励和引导城市工商资本及社会各方面的资金投入现代渔业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渔业企业上市融资和发行债券，促进多元化多渠道渔业投融资格局的形成。运用国家金融支农政策，协同金融机构开展养殖权等抵押业务创新，建设金融服务平台，引导渔业生产经营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资金互助，解决渔民生产中的贷款难和融资难问题。加强与金融机构的联系协作，建立金融渔业合作机制，引导金融机构根据渔业生产特点，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加强信贷支持。

衷心感谢致公党云南省委对我省淡水渔业发展的关心和支持、对省农业农村厅工作的支持和帮助，恳请一如既往给予关心

和支持!

- 附件：1.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2.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3.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联系单位及电话：云南省农业农村厅渔业渔政管理处
0871-65749517)

附件 1

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提案者		省政协第十二届三次会议第	号提案
提案者通讯地址及电话			
承办单位名称			
提案办理情况反馈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反馈意见：			
<p>备注：您对该单位的办理结果是否满意或还有什么意见和建议，请在此表中说明，并邮寄至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以便我们改进工作。</p> <p>邮寄地址：昆明市西山区广福路 2 号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p> <p>邮编：650228 联系电话：0871—63997056、63997058</p> <p>邮箱：yntaw@163.com</p>			

附件 2

建议、提案面商登记表

建议、提案 编号： 0158

标题		云南淡水渔业发展			
承办单位名称		省农业农村厅渔业渔政管理处			
经办人	杨正基	职务		电话	0871 -6574951 7
面商情况	经我处研究提出书面答复意见，电话联系提案者协商，提案者答复将书面意见以电子邮件发给他，现联系回复可以正式行文。				
代表委员意见	可以正式行文答复。				

说明：1.承办单位对代表、委员采取面商方式沟通的，均需规范填写此表。

2.登记完毕后，由承办单位负责报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代表议案建议处（电话及传真：0871—63995715）或省政协提案委办公室（电话：0871—63997058）或省政府办公厅议案处（电话及传真：0871—63632884）。

附件 3

建议、提案办理情况清单

建议
提案

第 120300158 号

单独办理 分办
主办 协(会)办

标题	云南淡水渔业发展										
承办单位	省农业农村厅					承办人	杨正基				
是否开展调研	是 (调研简况)						否	√			
协商方式	面商		其他方式 (具体说明)			拟写好书面答复, 征求提案者意见, 将书面意见送提案者, 无意见形成正式答复					
办理结果分类	A类	√	B类		C类		办理结果是否公开	公开	√	不公开	
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B类件承诺情况	承诺事项及时限										
	责任单位										

注: 1.A类件成果转化情况: 采纳意见、建议出台的政策、文件, 解决的实际问题。

2.B类件承诺事项及时限: 复文中承诺解决和落实的具体内容及完成时限。

3.责任单位: 作出承诺事项的承办单位。

抄送：省政协提案委，省政府办公厅。

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0年8月10日印发
